

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我们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公司选举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程序合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2、黄建荣先生、张杰元先生的任职资格合法，未发现违背《公司法》及相关规定的情况，也未发现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。

3、相关候选人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和任职资格，能够胜任相关职责的要求。

刘放来 胡越川 戴欣苗

2021年5月28日